

证券代码：839051

证券简称：风之岩

主办券商：平安证券

北京风之岩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 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16 年 9 月 5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北京市东城区后永康胡同 17 号 A 座 4 层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周文婕女士
6.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有关法律、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（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）共 9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11,300,000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00%。

二、 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 审议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的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经营发展需要，公司拟将原经营范围：“动画片、电视综艺、专题片；不得制作时政新闻及同类专题、专栏等广播电视节目；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中的呼叫中心业务和信息服务业务（不含固定网电话信息服务和互联网信息服务）（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有效期至 2018 年 01 月 07 日）；组织文化艺术交流；设计、制作、代理、发布广告；企业管理；经济信息咨询；承办展览展示；摄影扩印服务；会议服务；技术开发；技术咨询。（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，开展经营活动；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；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。）”

变更为：动画片、电视综艺、专题片；不得制作时政新闻及同类专题、专栏等广播电视节目；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中的呼叫中心业务和信息服务业务（不含固定网电话信息服务和互联网信息服务）（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有效期至 2018 年 01 月 07 日）；组织文化艺术交流；设计、制作、代理、发布广告；企业管理；经济信息咨询；承办展览展示；摄影扩印服务；会议服务；技术开发；技术咨询；计算机软、硬件及网络通信产品的开发、生产，互联网门户技术、电子商务技术、电子出版技术的开发、服务，销售本公司产品，从事服装服饰、电子产品、日用百货、工艺礼品、家用电器、体育用品、纺织品、金银珠宝首饰、化妆品（除分装）及卫生用品、办公用品、乐器、钟表、眼镜、玩具、照相器材、文化用品（不含图书、报刊、期刊、音像制品及电子出版物）、箱包皮具、花卉、盆景、通讯器材、五金

灯具、建筑材料、汽车及汽车清洗用品、装饰材料、储值卡、家居家装、金银制品的批发、进口和佣金代理业务（拍卖除外），成年人的非证书劳动职业技能培训和成年人的非文化教育培训，教育信息咨询（不含教育活动及出国留学中介），票务代理（不含航空票务）。向游客提供旅游、交通、住宿、餐饮等代理服务（不涉及旅行社业务）、百货零售（食品零售除外）、理财金融产品。（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，开展经营活动；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；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。）

上述变更以工商登记部门核准的经营范围为准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1,3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 审议关于修改《公司章程》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工商变更登记事宜的议案。

1. 议案内容：

由于更改经营范围，需更改公司章程原第二章第十二条：“公司经营范围是：动画片、电视综艺、专题片；不得制作时政新闻及同类专题、专栏等广播电视节目；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中的呼叫中心业务

和信息服务业务（不含固定网电话信息服务和互联网信息服务）（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有效期至 2018 年 01 月 07 日）；组织文化艺术交流；设计、制作、代理、发布广告；企业管理；经济信息咨询；承办展览展示；摄影扩印服务；会议服务；技术开发；技术咨询。”

变更为：“公司的经营范围是：动画片、电视综艺、专题片；不得制作时政新闻及同类专题、专栏等广播电视节目；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中的呼叫中心业务和信息服务业务（不含固定网电话信息服务和互联网信息服务）（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有效期至 2018 年 01 月 07 日）；组织文化艺术交流；设计、制作、代理、发布广告；企业管理；经济信息咨询；承办展览展示；摄影扩印服务；会议服务；技术开发；技术咨询；计算机软、硬件及网络通信产品的开发、生产，互联网门户技术、电子商务技术、电子出版技术的开发、服务，销售本公司产品，从事服装服饰、电子产品、日用百货、工艺礼品、家用电器、体育用品、纺织品、金银珠宝首饰、化妆品（除分装）及卫生用品、办公用品、乐器、钟表、眼镜、玩具、照相器材、文化用品（不含图书、报刊、期刊、音像制品及电子出版物）、箱包皮具、花卉、盆景、通讯器材、五金灯具、建筑材料、汽车及汽车清洗用品、装饰材料、储值卡、家居家装、金银制品的批发、进口和佣金代理业务（拍卖除外），成年人的非证书劳动职业技能培训和成年人的非文化教育培训，教育信息咨询（不含教育活动及出国留学中介），票务代理（不含航空票务）。向游客提供旅游、交通、住宿、餐饮等代理服务（不涉及旅行社业务）、百货零售（食品零售除外）、理财金融产品。（企

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，开展经营活动；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；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。)”

并授权董事会上述事项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股数 11,3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 备查文件目录

《北京风之岩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》

北京风之岩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6 年 9 月 6 日